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 第9辑

潮汕地区商业活动资料

杨群熙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汕头市文化局 汕头市图书馆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第9辑

潮汕地区商业活动资料

杨群熙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汕头市文化局 汕头市图书馆

潮汕历史资料丛编第9辑
潮汕地区商业活动资料

杨群熙 辑编点校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汕头市文化局 汕头市图书馆

普宁市流沙怡祥彩印有限公司排版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11.2 印张 281 千字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2003]粤印准字第 0295 号
(内部资料)

总 序

潮汕历史文化研究中心于1995年5月间成立潮汕历史文化资料征集委员会,进入有组织、有计划地广泛征集潮汕地方文献资料,迄今已征集到有关潮事及潮人著作、资料二万余册。这对浩如烟海的潮汕历史文化资料来说,仅属一小部分,但仍不失为一份值得珍视的潮汕文化遗产。

征集资料是开展研究的基础,不治史料便不能治史。征集的目的在于开发、利用文化资源。为此,我们决定编辑出版潮汕历史资料丛编,以本资料库征集收藏的历史文献资料为主,广收各地档案馆、图书馆、地志办以及留存民间藏书家的有关资料,编辑成专题,其目的,既为推动潮学研究的进一步纵深开展提供资料参考,也为推动潮汕地区的现代化建设提供决策服务。

辑录丛编,我们提出要努力达到三个基本要求:

一是统一规划。要坚持统一体例,整体策划,专题成书,力求科学化,规范化。

二是忠实原著。要采取原文照录,只加标点,不予辨正,力求原汤原味,保留原有观点和论述。

三是尊重历史。要按照兼收并蓄,不加评论,客观辑录,力求如实反映历史轨迹。

编辑出版潮汕历史资料丛编,是一件长期的、系统的文化工程,拟分多辑出版,分辑则按专题完稿先后排列。欢迎一切对潮汕文化和潮学研究的热心人士、专家学者给予积极支持和参与,批评和指正。

凡 例

1.《潮汕地区商业活动资料》是潮汕历史资料丛编第9辑。

2.本辑资料采自文献、专著、方志、年鉴、报刊和有关文史资料等。

3.本辑资料,分类入目。其中对有些从原作辑摘而来的资料,在前面加上小标题,以方便查阅。

4.本辑所辑录的资料,均保留原有观点和记述,不加评论和修改,并逐项注明出处。

5.本着相参互证,有些项目中的资料虽有雷同,但因是不同来源的资料,均予辑录,以供研究参考。

6.鉴于旧史书、旧方志没有标点,为提供研究利用之便,对所辑录的此类资料,都给予标点。对其内文,则不负辨正之责。

7.对有注明引文来源的资料,如在整则资料后面注明引文来源者,按原来所注并在该则资料后面排列次序;如原资料每页后面皆注明引文来源者,为方便印书和阅读,把每页后面注明的引文来源,相对应地移至引文后面。

8.本辑所辑录的资料,其中原来有缺字者,以□代缺字。对资料中有歧义或明显刻错印错的字词,以及明显衔接不上之处,皆在()内给予标明或注明。

目

录

一	潮汕地区商业活动概述	1
二	潮州、樟林、汕头、榕城的商业贸易	19
1	潮州城(市)的商业贸易	19
2	澄海樟林的商业贸易	45
3	汕头市的商业贸易	54
4	揭阳榕城的商业贸易	71
三	潮汕地区的乡镇集市贸易	79
1	明清时期潮汕各地乡镇市集	79
2	民国时期潮汕各地的墟市	101
3	解放后潮汕各地的乡镇集市	113
4	潮汕地区一些乡镇集市的商贸活动	116
四	潮汕地区的著名商号和潮州帮商人	149
1	潮汕地区的著名商号	149
2	潮州帮商人	177
五	潮汕地区与国内各地的商业贸易	187
六	潮汕地区的对外商业贸易	216
1	潮汕地区对外贸易发展概述	216
2	明清时期潮州的走私贸易活动	234
3	潮汕地区的主要进出口商品	249
七	潮汕地区的商会和商业同业组织	298
1	潮汕的商会和工商联合会	298
2	潮汕的商业同业组织	323
八	华侨对潮汕商业发展的贡献	347

一 潮汕地区商业活动概述

近代潮汕商业概况

周府志云：“粤人好贾，越外洋售奇货，而百倍其赢。”又云：“潮民力稼穡，收果木、蔗糖及鱼盐之利，经商不出布帛、米粟之门”。寥寥数语，昔时潮州商业，殆隐括於是矣。

考唐时曾置市舶使於广州，掌番货海舶征榷贸易之事，而潮州国际贸易起自何时，则史无可稽。大抵海运既兴，如柘林、黄冈、南澳、樟林、东里、达濠、海门、神泉等处，皆为出洋之口，巨舶往来海上，运载土货至广州及闽浙，或远达南洋、日本，转贩外货输入。（周府志载：潮民逐海洋之利。潮阳县志称：逐末利者，多居奇挟货，以航海而视家如寄）。维前代夏夷通商，几无一不与倭祸有关（明郑若曾《海防事宜》：中国欲知倭寇消息，但令人往南澳，饰为商人，与之交易，即廉得其来与不来，与来数之多寡）。如皇祐时彭延年射海夷伤手，明初屡有徙民（洪武二十年、永乐七年两徙南澳居民）、禁番货（建文三年十一月）之令，则元代互市盛况，亦可推见。顾朝廷既视寇祸为与互市而俱至（如宣德元年，倭夷通事刘秀勾引倭舟入於湾港，威召乡村赴舟领货，名曰放苏，所至抄略《吴府志》），遂厉其禁，寇祸愈烈（嘉靖二年给事中夏言奏：祸起於市舶，请罢市舶司。市舶既废，番船无所容，乃之南澳互市，期四月终至去以五月，不论货之尽与不尽也，於是凶党构煽，私市益盛，倭商不肯归，徜徉海上，而变作矣《南澳齐志》），终明之世，殆不可胜纪。崇祯六年，又有红夷犯南澳事。盖外国初期商业之开拓，大都与海盗不分也。至於国内贸易，则以糖为大宗（澄海富商巨贾，当糖

盛熟时，持重货往各乡买糖，或先放账糖寮，至期收之，有自行货者，有居以待价者，候三、四月好南风，租舶艚船，装所货糖包，由海道上苏州、天津，至秋东北风起，贩棉花、色布回邑，下通雷、琼等府，一往一来，获息几倍，以此起家者甚多《澄海李志》）。明代东里此业尤盛，运销遍及国内沿海各地（相传樟东人曾在上海置地，建筑码头，以供商船停泊，厥后乃扩建而成上海潮州会馆）。州内自宋元以降，人口日蕃，入明闾閻尤盛，中离溪之辟，即所以便潮揭商贾之航运（周府志：林熙春撰《重修中离溪募捐缘起》）。是时商业重心在郡城，滨海居民供其鱼盐农产，以易取内地燃料、纸、瓷等物，直至清道、咸间犹然。

清初迁界以防台湾，沿海诸港遂墟，后虽展复，元气已伤，泊乾隆中叶，历岁升平，始重甦焉。广东十三行考（梁嘉彬著）载：乾隆二十五年，行商潘振成等九家请设立公行，专办欧西货税，嗣后洋行遂分外洋行、本港行、福潮行三名（所称福潮行，即管办福建与潮州及外省各地货税），特以潮名行，足徵其与广州商务联系之发达，盖与福建全省相伯仲，而凌驾他省之上，且其时欧人航海来华贸易者日众，濒海得风气之先，新商业重心之沙汕头爰告崛起，（据嘉庆十九年澄海李志山川类载：沙汕头口在蓬州都，即沙汕头，前海澳也，有淤泥浮出作沙汕数道，乃商船停泊之总汇，东出大海，西达潮阳之达濠、后溪，西北通揭阳之北炮台，为海防要隘）（汕头历史沿革志）。洋船昔之泊於樟林港者，亦转而泊於沙汕头，人烟辐辏，浮积加广，交通既便，遂浸取郡城商业地位而代之。迨咸丰八年，中英缔结天津条约，初定潮州与台湾、琼州、芝罘、牛庄开辟为商港，同治纪元改潮州为汕头，同治三年（一八六四）设立海关，举凡潮州出入口贸易，皆以汕头为吐纳，若郡城、樟林、东里等处，虽有遗存商业，仅同转驳之站，已降而为附庸，故举汕头一埠，而潮州全貌可概见矣。

——辑自饶宗颐总纂《潮州志·实业志·商业》，潮州修志馆发行，1949年汕头艺文印务局印。

潮汕地区商业发展概述

秦汉时期,潮汕地区虽仍僻处东南一隅,但是,秦皇为了遣送戍民,开辟了中原至南方的陆路通道;汉武使用“楼船之士”攻伐南方百越,说明已有海路可循。有了最起码的水陆通道,农业手工业的发展又产生了各地之间互相交换产品、沟通经济联系的要求,于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日趋频繁,逐渐成为一种普遍的经济活动。1978年在清理惠来县水尾潭山的汉墓时,发现有20枚铜钱,经鉴定系汉代的五铢钱。1988年发掘的澄海龟山汉代建筑遗址,也发现4枚五铢钱,钱已残破,但“五”字仍可辨认。五铢钱是汉武帝元鼎四年(公元前113年)铸造的钱币,强制在全国统一使用。汉时潮地属南海郡之揭阳县,汉朝中央统一铸造的钱币在这里行使,说明商品经济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另据史籍记载,东汉建武五年(公元29年)冬十二月交趾牧邓让曾率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七郡太守遣使向朝廷奉献贡品(参见《汉书·光武纪》),可见汉时潮汕的著名土特产已开始流通到中原地带。

三国西晋南北朝,北方战乱,南方安定,农业、手工业进一步发展,金、银首饰等贵重物品进入了富有的人家,商业开始呈现活跃的景象。除了小商小贩以外,还出现了富商巨贾,甚至有不法商人,囤积居奇,以获取厚利。饶撰《潮州志》中就曾说到其时有一个名叫曾夏的,拥有彩帛千疋,朝廷“下书购募不可得”,其富有的程度和独霸一方的势头,于此可见。经济的繁荣,财富的聚敛,吸引着一些人不务正业,铤而走险。此后,以杀人越货为生的海寇开始出现并活动于潮汕沿海一带。

唐宋是潮汕经济文化进入繁荣的时期。农业手工业的迅速发展为商品交换创造了物质基础,而交通邮传设施的改善则为各地区之间的贸易交往提供了许多便利。《三阳志》云:“州当闽广孔道,车盖幢幢,殆无虚日。”但先前虽有官道经惠州达广州,无奈道路荒涩,驿传无人,器皿不备,往来维艰。南宋绍兴二十九年(公元1159年)广东运

使林宅安命潮州三邑沿官道种植树木，并鼓励居民到官道驿旁安家，“具膳饮以利行者且自利。”至绍熙三年(公元 1192 年)运使黄桧又改革了驿铺制度，采取驿庵结合的办法，利用僧尼的闲暇时间为来往过客服务。当时潮州知州张用行率先建三庵于潮阳之黄冈、新迳、北山，起名“光华馆”，凡宾客所需，如舍仆、马具、厨工、床席、器皿、马料等一应俱全，极大地方便了过客商人。其后沿路各站纷纷仿效，使潮、惠之间，庵驿相望。原潮州通漳州，道路崎岖曲折，津梁缺乏，被视为畏途，自淳熙十三年(公元 1186 年)以后，也陆续修桥铺路，整治馆驿，做到“野有邮亭浦有梁”，道路通坦无阻。据记载，南宋期间潮州地区共有庵驿亭铺三十八处，其中州城亭驿七处，东路(通漳州)庵驿十处，西路(通梅州)铺九处，南路(通广州)庵驿十二处。北路(韩江水路)则有舟船可行。自是漳、潮、广之间“东驰南骛，惟适所安”(《辑稿》第 44 页)，对促进商品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宋代的潮州，已成为粤东、闽西、赣南物资交流的集散地和商业贸易中心。潮州府城之内，街衢纵横，里坊相接，商肆林立，十分繁荣。其中，官街(大街)为全城之中轴线，“自太平桥至三阳门，长五百单五丈八尺，东抵西阔二丈四尺，官沟在外街之两傍(旁)，石刻丈尺为志，砥道轩豁，有中州之气象焉！”(《辑稿》第 30 页)

元朝统治下的潮州，百业凋敝，商业萧条。商业的兴衰与货币的流通有密切关系。元朝统治者为了加强对经济的控制，于中统元年(公元 1260 年)强制发行钞币(纸币)。初时钞币的发行额有所控制，并规定钞币持有者可按照法令比价兑换银或金。全国各路都设有兑换的机关——“平准库”，兑换基金充足，故物价尚称平稳。但至元十三年(公元 1276 年)大肆增发钞币，并将各路的准备金银运往大都(今北京)，引起物价上涨，四年后钞币就贬值成为原来的 1/10。到了至元二十四年(公元 1287 年)，物价又上涨了几十倍，当年再发行“至元宝钞”；顺帝至正十年(公元 1350 年)又发行“至正交钞”。此后，物价暴涨，人民只好用铜钱、白银或实物相交易，公私积存的钞币视同废纸。

滥发纸币的恶果,加深了广大人民的苦难,也给正常的商业活动带来了困难。1976年在揭西发现的“至元通行宝钞”钞版,便是至元二十四年颁发给潮州路印行钞币用的正式钞版。从这面钞版的发现,可以看到当时市场混乱、物价飞涨的情形,同时说明地处岭南一隅的潮州人民,仍然难逃元朝统治者的劫难而饱尝恶性通货膨胀之苦。此后潮汕人民纷纷发起抗元斗争,一直没有停止过,乃是必然的。

明清时期,在农业和手工业得到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商业也发达起来,商品经济空前活跃。

这一时期商业的发达,首先是由于农业中商品性生产扩大,农产品越来越多地变为商品;其次是手工业发达,进一步促进了商业的活跃;再次是交通运输的发展,为商品交换提供了方便的条件。

商业的发达,可以从城镇的繁荣上得到反映。潮州府城在两宋时期已经有较大规模的开发建设,到了明清时期,更是土木大兴。明洪武三年(公元1370年)兴建砖石结构的外城和城楼,以后又陆续兴建了凤凰塔、凤凰台、学宫等一批建筑,尤其是宣德十年(公元1435年)知府王源率州民对济川桥进行大修建,补筑桥墩,更换石梁,把大桥修成十八梭船廿四洲的规模,桥墩上还建起廿四座不同样式的楼阁,以及一百二十六间亭屋,作为行人休憩和开展商业贸易的场所,形成“一里长桥一里市”的热闹景观。州城之内,居民住宅区有承宣、宝善、澄清、制锦、甘露、华萼、春桂、名贤、顺昌、崇福、丛桂十一坊;主要街道有正大街、东街、仙街、第三街、第四街、赞善街、金城街、北门外直街、摧锋街等,(郭春震《潮州府志·建置志》;吴颖:《潮州府志·城池乡村考》)。《广志绎》中描述了当时潮州的盛景:“今之潮非昔矣,仕女繁华,裘马管弦,不减上国。”

人口的增加,商品流通范围的扩大,还促使一些新的商业墟镇的兴起和发展。明太祖洪武二年(公元1369年)建立潮州府时,只管辖海阳、潮阳、揭阳、程乡四县。此后,陆续增置饶平、惠来、大埔、澄海、普宁、平远、镇平县,共辖有十一个县。于是,榕城、棉城、海门城、蓬州所

城、贵屿城、洪阳城等城镇随着工商业的发展而兴盛起来。

在广大农村,为适应商品交换发展的需要,刚出现各种临时性的集市——墟。墟市往往设在一些交通便利、人口稠密或物产丰富的乡村,以逐日,或三日、四日、五日为期,约定俗成,进行商品交易。《岭南志》云:“村市曰墟,取寅、申、巳、亥为期,三日一趁之。”明嘉靖《潮州府志》称“潮七县称市集者亦繁”。清乾隆《潮州府志》载,各县较大的墟市,共有一百三十所。计海阳县九所,潮阳县十七所,揭阳县二十三所,饶平县十九所,惠来县十一所,大埔县二十所,澄海县十所,普宁县十四所,丰顺县七所。(周硕勋《潮州府志·墟市》。自乾隆三年,潮州府辖九县)。

这样,以州城为中心,从州城到县城,再到墟市,形成了一个纵横交错,城乡沟通的商业网络。从此,“远乡之民,有所贸迁”,“商贾辐凑”,“五方云集”,商品经济空前活跃。

本地交易的商品,墟市中多是农民之间互相交换农副产品或日用手工业品,“鱼盐布帛,菽粟器用,诸货悉备”,(潘载和:《潮州府志略·墟市》)。城乡之间,滨海与内地之间,则是“滨海居民供其鱼盐农产以易取内地燃料纸瓷等物,直至清道咸间犹然”(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

.....

汕头开埠设关之后,逐步取代潮州府城而成为潮汕商业之中心。

进出口贸易方面,由于海洋交通的方便,汕头与本国沿海各省及南洋各地的贸易往来日益发展。据海关统计,1864年由国外输入货物总值为391万多银元,由国内各港移入者为452万多银元;对国外输出额为16万多银元,对国内各港移出额为476万多银元;全年进出口贸易总值为1336万余银元。此后,出入口数额逐年有明显的增长。1880年进出口贸易额2127万海关两;1899年达到4569万海关两。(参见《潮海关史料汇编》附表)

在进出口贸易的促进下,当地城乡的商业交易也日趋活跃。进口

货物中,棉布棉纱等大宗商品大部分从汕头销往各县城、墟市及潮属以外各地;出口货物中,糖、麻、陶瓷等农副产品和手工业品则都是从各地城镇、墟市汇集到汕头出口的,是故进出口贸易的发展,又促进了城乡各地商品流通量的增长,助成商业之发展。

本世纪二、三十年代,随着交通通讯条件的极大改善,近代工业的发展以及华侨投资的增加,汕头的商业贸易进入鼎盛时期。1899年汕头口岸进出口船舶仅2千多艘次,1930年达13万多艘次;1905年进出口贸易额为4898万多海关两,1923年为8190万多海关两,1933年达16073万元。1932——1937年每年往来外洋船舶吨数均占全国第三位(参见《潮海关史料汇编》附表)。国内贸易方面,据对1933年前后的推算,汕头市每年贸易总额约为69220万元,同期各县城墟市商店营业数额共约20932万元,(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商业篇)。商品流通量的迅速增长,促使许多城镇墟市陆续兴起。根据1933至1939年的调查,潮属各县墟市共有323个,比乾隆年间新增了193个,荒废的仅5个(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商业篇)。旧有的市镇也迅速扩展,日趋繁荣。如潮州城地处闽粤水陆交通要道,一方面为汕头转销外货于梅属各地,另一方面又从各地转输土货于汕头,故商品贸易也颇兴旺,抗战前有大小商号2千余家。而变迁之大莫过于汕头市。汕头开埠前,只是一个濒海集市,1860年开埠以后,随着海运交通和内外贸易的发展,市区不断沿西南海滩造地延伸,靠近码头货栈的怀安、怡安、万安、棉安和镇邦街逐渐取代行街、顺昌街一带“老市”而成为商业的中心,称“四安一镇邦”;后来商业中心又转移至南北货运行铺较为集中的永兴、永泰、永和、永安街和升平路,称“四永一升平”。1914年汕头商埠人口共3万多人;1921年汕头与澄海分治,成立汕头市政厅,1923年市区总人口约8万人;1929年汕头改市,开始全面的市政建设,数年之间,狭窄的旧街道被外马路、中山路、民族路、至平路、安平路、商平路、国平路、西堤路等新马路所取代,南生公司、中原酒家、永平酒楼等高层建筑物拔地而起,小公园等

新商业中心陆续形成，城市经济空前繁荣，1933年市区总人口达19万多人，大小商号共3千多家，商业之盛仅次于上海、天津、大连、汉口、胶州、广州，在全国中居第7位（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商业篇）。

这个时期，商业资本迅速膨胀。1931年前后，汕头市商业资本共5千多万元，平均每家商号资本为1万6千多元；各县墟市共有商号2万5千多家，商业资本合约2616万多元，平均每家1千多元。（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商业篇）。在商品流通领域中，出现了各种大小不等的运销商、出口商、经纪商、批发商、零售商。运销商经营之行业称为运销业，俗称火船行或轮船行，初时以向国内北部各省运载土产至汕头销售为营业，后来又将业务扩展至运载暹罗米粮及香港货物来汕销售，其同业组织先后有“轮船行公会”、“港沪运销业同业公会”等，最大的运销商，资本有积至数十万元者。出口商以采办潮州土货及国内各地产品运销南洋各地为营业，按贸易地域分为南商和暹商、按经营货品类别又可分为酱园（即咸杂奄制）和果业等，其中以南商（或称南郊）营业范围最广，规模最大，出口地域遍及安南、马来亚群岛、南洋荷属各岛屿及香港等地，其商号1933年共有54家，每家一年营业额达30万元至百余万元。经纪商初名“牙家”，是为交易双方充当中介而收取佣金的商人，1933年汕头有43家纪经行，总资本17万余元。至于批零环节，素有“一二三盘”之分，“上盘”多属大宗运销批发，“二盘”为小批转售，“三盘”即零售。（饶宗颐：《潮州志·实业志》商业篇）。

一些新行业也出现了。如二十年代之后随着罐头工业与抽纱业的兴起，罐头廊与抽纱行应时勃兴。1933年汕头共有罐头廊8家，专营罐头批发；还有抽纱行25家，资本总额150万元，平均每家6万元。这些抽纱行，有的为外商代理经营，有的自营出口销售。此外还有专门洗熨整理抽纱品的商号以及各县经营抽纱品收工放工的商号数百家。又如新型的百货公司也是在这一时期兴起的，这是按照有限公

司形式注册的资本主义商业企业,由二人以上分股合资,股票可以买卖,股东有权分配公司盈利。汕头市的百货公司系由苏广杂货行发展而来,规模较大者有南生、平平、广发、振源等百货公司,集中在小公园附近。潮安县城也有百货公司数家。

然而,近代汕头商业虽盛,所贸易货物却多仰自外省或外国运来,本地出品者极少。从进出口货物价值看,汕头对外贸易除个别年份外,历年皆系入超,且入超之巨常在一倍以上,有些年份竟达二倍有余;汕头对国内各地之贸易也均属入超,有些年份甚至入超达七倍以上。从商业资本与产业资本的比例看,根据1931年前后对汕头市之统计,投放在商业和金融业等部门的商业资本为5497万元(3195家),其中汇兑庄、运销商、出口商、批发商的资本占相当大的比重;而投放在工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部门的产业资本仅为271万元(246家)。商业资本的数额远较产业资本的数额为大,两者之比约为20:1,远远高于全国平均3:1的比例(陈绍闻、郭庠林主编:《中国近代经济简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94页)。可见,近代汕头的商业是凭借汕头有利的地理环境,在中国日益走上半殖民地道路的特殊条件下得以繁荣的,商业的繁荣并不能反映产业的繁荣,而是一种畸型的发展,具有浓厚的半殖民地经济特性。

1939年6月汕头沦陷,市区较大的工商企业先后转迁内地,潮海关办事处被日军征用,港口正常贸易陷于停顿。抗战胜利后,商业复集于汕头,但兵燹之余,元气未复,商业贸易处于萧条冷落之中。

——摘自洪松森编著《潮汕经济史略》(初稿)第57—117页,1990年编印。

19世纪二三十年代潮汕各县市商业鸟瞰

潮梅各县市商业大概可分为汕头潮安梅县大埔,其次为潮阳揭阳,再次为其馀各县,汕头为华南第二商港,贸易地方由海道可通厦门,台湾,福州,上海,青岛,烟台,天津,大连等处,向西南可及香港,澳门,广州,海口,海防,西贡,曼谷,新嘉坡,槟榔屿,日里,仰光,及南

洋群岛各埠，内通各县及闽西八属，赣南七属，对外贸易国家（地区）为暹罗，香港，南洋群岛，安南，日本，台湾，与英，美，俄，德，瑞典等，主要商埠为广州，厦门，上海，福州，青岛，天津，大连等埠，汕头每年贸易总额达一万万元以上，其出入口主要货物，由外国输入者，为粮食，棉织品，麻织品，煤油，砂糖，咸鱼，机器，石炭，田料，色料，锡锭等，由汕头输出外国者为纸花，生油，陶瓷器，抽纱，奄菜，苧麻，土酒，生果，由各省输入者，为豆饼，棉纱，豆类，其余花生，面类，棉织品，药材，由汕头输往各省者则以纸，糖，土布，烟丝，抽纱，麻苧品，陶瓷器，果实，锡薄等，然外国人在汕头经商者则以日本为多，商店数十间，以贩卖什货，药品，海产，矿产，陶瓷器等业为最多，又有银行及轮船公司，於汕头之金融航业占有势力颇大，其次为英美，再次为法德荷哪等国，英人在汕经营商业，则以轮船煤油疋头烟草等业，美人在汕经商以抽纱煤油机器汽车等业，德人荷兰人，则经营布疋机器或航业，至汕头我国商号大小总共四五千间，其最大行档为南北行，南郊行，银业，汇兑等……近来市情不景，生意萧条，一般商人所创商铺，获利未可预决，支出已纷至沓来，令人应接不暇，因之多缩小规模，觅地设摊，不需租捐而可卖买，现在各马路，此等小贩，触目皆是，尤如汕头之安平路，永平路等处为多。

潮安 位居韩江中流，为潮汕铁道之终点，故为潮梅货物进出必经之地，加以人口众多，物产丰殷，人民富庶，是以商务发达，为各县冠，商场计有附城，庵埠，意溪，浮洋，桥东，彩塘，金石，龙湖等处，以附城为最繁荣，大小商号，计四千馀间，营业总额达二千馀万元，庵埠次之，商号八百馀间，意溪，浮洋，桥东又次之，商号各三百馀间，彩塘，金石，龙湖更次之，商号各百馀间，各处商情素称畅旺，惟自年来世界经济恐慌浪潮，奔腾澎湃，震撼寰宇，该县为人超之地，全靠南洋汇款，以资抵消，今侨胞回国日众，汇款日形减少，人民购买力因之薄弱，商情不能不随之淡惫矣……潮安街道以大街（即太平路）为最长，南北纵横凡数里，各街道已辟马路，热闹行市在大街开元路至昌黎路

一带，繁华地点在太平路，旅馆城内有十馀间，即瀛洲，泰安，东升，福安，经济，五家为较著，其次国民，东方，东平，岭南，富安，环球，欧洲等，其他有旧式客栈，专接大帮出洋客商者尚不少数，酒楼则有太元路之瀛洲楼，东平路之海珍楼，(现已倒闭)壶天楼为著，茶居则以东平路之乐群(已被火烧)太元路之维新，太平路之新潮(现已倒闭)开元寺有民众茶园，素荣园等，至娱乐场所，西湖有中山公园，设置颇备，城内有东平路之光华戏院，乐群戏院(已被火烧)太元路之民族戏院，工艺方面，近火车站之电灯局碾米厂，耀昌，励华火柴厂，南方造瓷厂，永成发，顺发，正意，桥东乡有合盛德记铸锅厂，西关外有合成兴制玻璃厂，及广仁，庆仁丰榨油厂，城内太平路有振兴中国织布厂。

大埔 该县商场计一区有附城镇，每逢二七为墟期，二区有三河坝镇，每逢一六三八为墟期，三区高陂镇，以四九为墟期，四区虎市(无墟期)，五区湖寮，每逢一四七为墟期，六区百侯，以三六九为墟期，七区大麻镇，以四九为墟期，八区枫朗墟，以三五八为墟期，各处墟期悉依旧历，商业以附城高陂二处较为发达，营业总额，年各约二百万元，三河坝大麻百侯次之，湖寮虎市枫朗更次之，输入货物以米，京果，布疋为大宗，经过物品以纸为多，商场市政，除三河坝虎市未辟马路外，其他则街道整洁，建筑宏丽，殊不失为现代之小商场也……而其工业则以县属高陂为产瓷之区，全县计有窑四百一十馀座，每座多为二三窑家，集资所建业，该处窑家约有千馀工人，总数当在七八千以上，彼制一器须经十五六次动作，而一工人常操数种动作，此为分工制度之初基，而未达十分显明也，每窑每年可烧十五次，每次出碗五十担左右，总量年约三十馀万担，彼多先卖与栈地转售办庄，运销南洋广州等处，而高陂镇内，隐然为一瓷器市场，计栈地办庄共八十馀家，营业总额年百馀万两银(瓷器买卖沿用银两计算)比年来因受世界不景影响，及受外货瓷器打击，价格日低，销途日蹙，栈地货积如山，办庄多存观望，各窑家觉无利可图，更感求售困难，故停业者十占六七，而廿三年输出总值不过七八十万元，其他砖瓦窑约十七座，年